

关于对深圳市迪威迅股份有限公司的半年报问询函

创业板半年报问询函【2018】第 19 号

深圳市迪威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部在半年报审查过程中发现如下问题：

1、半年报披露，你公司 2018 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亏损 1,359.14 万元，营业收入同比下降 34.1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下降 84.17%。请你公司：（1）结合报告期在建项目的建设进度和新中标项目的数量与金额，说明半年度净利润大幅下降是否表明你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出现明显恶化迹象。（2）结合主要客户的履约能力和后续项目建设需求情况说明你公司收入下降趋势是否具有持续性，以及你公司的应对措施。（3）结合项目回款情况说明现金流量净额大幅下降的原因，以及你公司为改善现金流情况而采取的措施。

2、半年报披露，报告期内你公司和田智慧产业园区项目、丹阳智慧城市项目、数据机房 BT 项目均处于实施过程中。请你公司：（1）说明和田项目截至报告期末的建设进展、收入确认和回款结算情况，项目预计完成时间，以及项目进展与合同约定是否一致；结合和田项目中你公司作为扩大劳务分包方参与项目建设，但你公司又存在向其他主体转包安排的情况，说明你公司在该项目中的具体角色和职责，该项业务实质是否属于向项目总包方提供融资服务；说明和田项目中

你公司与项目业主方、总包方和其他转包方的主要权利义务划分，对于工程质量责任的承担划分，以及相关安排是否符合工程管理的监管规定。(2)说明丹阳智慧城市项目的投资金额、项目建设期和项目运营期、项目融资及担保情况、是否完成财政承受能力论证和物有所值评价、是否已纳入当地财政中长期预算、该项目是否入库、规范地方政府债务和 PPP 项目清理对项目建设是否产生影响；说明该项目在中标一年之后才成立项目公司的原因和截止目前的项目建设进度，你公司在该项目中的具体建设内容，以及报告期内的资金投入与收入回款情况，结合前述情况说明该项目是否存在执行未达预期的风险。(3)说明数据机房 BT 建设项目报告期内的收入确认和回款安排，是否存在履约风险。

3、半年报披露，报告期末你公司前五名应收账款客户和前五名预付款对象占比较高。请你公司：(1)说明前五名应收账款客户的应收账款明细和账龄情况，报告期内的回款情况，结合前述客户的履约能力说明对其计提的减值准备是否充分。(2)说明前五名预付款对象所涉及合同目前的履行进展、长期未结算的合理性，以及预计履行完毕时间。

4、半年报披露，你公司与关联方华宇政信商业保理（深圳）有限公司签署《商业保理合同》。请你公司：(1)说明该合同的履行进展，是否已发放保理款项，交易对方履约能力是否发生重大不利变化，该交易的实施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以及你公司对该交易的后续安排。(2)结合该公司与你公司控股股东少数股东东方政信资产管理(天

津)有限公司同受中国华宇经济发展有限公司控制的情况,说明中国华宇经济发展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是否为中国核工业集团公司,并自查你公司前期相关临时公告的内容是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请你公司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并在9月5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同时抄送深圳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

特此函告。

创业板公司管理部

2018年8月29日